

吉林师范大学

2020 年校医院公开招聘护士应聘承诺书

为做好 2020 年校医院公开招聘医务人员(护士)考核工作,结合当前新冠肺炎疫情防控要求,确保自己身体健康和生命安全,我郑重承诺:

1. 21 天内,自己及家人(共同居住人)无出境史,未被诊断为新冠肺炎确诊、疑似、无症状感染病例;自己及家人(共同居住人)未接触过确诊、疑似病例或无症状感染者;自己未出现发热或呼吸道症状以及其他特殊情况;14 天内自己及家人(共同居住人)没有高、中、低风险地区旅居史及相关人员接触史,未处于医学隔离、集中隔离或居家隔离期;自己符合属地疫情管理相关要求。

2. 本人应聘时提供的个人情况、学历证书、学位证书、护士资格证、护士执业证等所有应聘信息全部真实、有效、准确,符合吉林师范大学校医院医务人员护士岗位的招聘条件要求,如因信息有误、虚假或与岗位条件不一致等问题而引发的一切不良后果,均由本人承担。

3. 本人保证在规定时间内参加笔试、资格复审、面试考核、体检、考察、报到等相关事宜,如未按时参加,同意学校按自动放弃应聘资格处理,由此引发的一切不良后果,均由本人承担。

4. 本人应聘吉林师范大学校医院医务人员护士岗位,已经征得现工作单位的同意,并承诺在学校规定的时间内,将现工作单位出具的书面同意报考证明提交到吉林师范大学;如未按时提交,则表明本人自愿放弃此次应聘、聘用资格,愿意接受吉林师范大学做出的取消应聘、聘用资格的处理,由此引发的一切不良后果,均由本人承担。

5. 本人愿意在招聘工作的任何环节都接受吉林师范大学的审核,愿意严格遵守国家、省、学校的相关规定和要求,服从学校的考核安排,在任何环节发生不符合招聘条件、弄虚作假骗取应聘资格、不符合聘用条件等问题,愿意接受吉林师范大学按照规定做出的取消应聘、聘用资格的处理,由此引发的一切不良后果,均由本人承担。

考生本人签字(手写):

联系方式:

身份证号(手写):

年 月 日

近 7 天体温检测表

	10月18日	10月19日	10月20日	10月21日	10月22日	10月23日	10月24日
早上							
晚上							/
所处地 理位置							

备注:请自觉遵守国家疫情防控规定,体温 $\geq 37.3^{\circ}\text{C}$ 者,不得参加考核。